

本期內容

1. 內地與澳門已開展 2009 年《安排》補充協議六的磋商工作
2. 國家質檢總局官員來澳與經濟局舉行產品安全會議
3. 海關總署與經濟局召開《安排》貨物貿易年度會議
4. 港澳廣告企業在粵投資審批權下放廣東省工商局
5. 港澳企業在粵投資道路運輸業立項審批和開業審查權限下放廣東省交通廳
6. 內地新政策出台支持加工貿易企業發展
7. 第三屆中國會展經濟論壇在青島舉行

1. 內地與澳門已開展 2009 年《安排》補充協議六的磋商工作

內地與澳門已於 2009 年 1 月及 2 月分別於海南省三亞市及澳門召開了 2009 年第一次及第二次《安排》高官會議，為新一輪《安排》開放內容創造條件。會議中，澳門提出了多個服務貿易部門的建議，涵蓋了澳門具優勢的產業，包括

會展、旅遊、物流等。內地方表示支持澳門產業適度多元化政策，對澳門提出的建議，會作出積極認真研究及考慮，使將來《安排》對澳門服務提供者的開放能更到位。此外，國家工商總局國際合作司代表亦與澳門經濟局進行了有關商標合作方面的磋商。

經過兩輪會議後，雙方同意兩地加快磋商進度，爭取盡快簽訂《安排》補充協議六。



《安排》第二次高官會於 2 月下旬在澳門舉行

編者的話

《安排》新一輪開放建議磋商工作已展開，澳門向內地提出深化及擴大《安排》中服務行業的內容，對澳門提出的建議，內地方將作出積極認真研究及考慮。產品安全涉及廣大市民的日常生活，國家質檢總局與經濟局在澳門舉行了“產品安全技術小組 2009 年度會議”，內地並派出專家為經濟局活動稽查廳全體督察作出培訓講習。海關總署與經濟局在長春市召開《安排》貨物貿易年度會議，雙方總結了 08 年《安排》貨物貿易的執行情況，對 09 年《安排》新的貨物原產地標準進行磋商工作，並按需要檢討已實施的貨物原產地標準。內地相關部門為更有效執行《安排》，將有關廣告企業及道路貨運業務的審批權或立項審批、開業審查權限下放廣東省相關部門，以更便利港澳服務提供者在廣東投資。

2. 國家質檢總局官員來澳與經濟局舉行產品安全會議

國家質檢總局與經濟局於 2 月 27 日在澳門舉行了“產品安全技術小組 2009 年度會議”，會上彼此就本年度產品安全合作內容、方向進行了溝通，雙方並簽署確認了去年年會會議紀要內容。有關會議由經濟局代局長蘇添平、國家質檢總局檢驗監管司副司長劉世遠共同主持。

會議上，雙方就當前產品質量監管工作形勢、市場流通產品的質量及安全情況等方面進行了交流，並建議在產品市場監督、資訊互換、執法人員培訓、內地產品檢驗機關技術支援等方面進一步深化合作。雙方同意今後繼續加強在玩具及兒童產品、家用及類似用途的電器產品、服裝、化妝品等消費品的交流協作力度，互相通報信息。其中在玩具產品方面，會上建議於今年 5 月期間由質檢總局派玩具專家赴澳舉行專題講解會，向本澳業界及居民講解玩具產品安全注意事項；對於本局制訂有關適用於澳門的玩具產品安全標準事宜，內地方給予適當協助。另外，會上又確定了將於今年下半年在內地召開本年度二次會議，以及確定把珠海市出入境檢驗檢疫局作為雙方合作機制下的內地聯絡點。

在“產品安全技術小組年度會議”結束以後，隨即進入內部研討及培訓環節，並由經濟局經濟活動稽查廳廳長吳錦松、深圳檢驗檢疫局副局長孫文康共同主持，國家質檢總局檢驗司代表秦



國家質檢總局檢驗監管司及經濟局代表於會上合照

園負責主講題目為“中國進出口玩具檢驗監管體系介紹”，經濟局經濟活動稽查廳全體督察出席了有關培訓會。會上秦園分別就中國出口玩具概況、中國進出口玩具監管法規、中國玩具安全技術規範、出口玩具質量安全管理制度、進口玩具監管制度、進出口玩具檢驗監管技術保障、以及積極開展國際合作交流等進行介紹。

3. 海關總署與經濟局召開《安排》貨物貿易年度會議

2008年《安排》貨物貿易實施工作例會於2009年1月7日在吉林省長春市舉行，內地海關總署、國辦秘書局、商務部港澳司、國務院港澳辦、中聯辦、拱北原產地管理辦公室及澳門經濟局等代表出席了會議。會上雙方總結了2008年《安排》貨物貿易的實施情況，08年《安排》貨物出口總額為1,422萬澳門元，免徵關稅104萬澳門元，出口貨物主要包括覆銅板、郵票、成衣、打字機色帶油墨、塑膠袋及咖啡等。此外，雙方對《安排》貨物貿易的工作安排進行了充分的交流，09年將繼續進行澳門《安排》貨物原產地標準的磋商工作，根據澳門實際生產情況製訂有關標準，並按需要檢討已實施的貨物原產地標準。另外，在現時行之有效的溝通機制下，雙方將進一步加強合作，協助廠商解決實際通關問題，確保通關順暢。



內地與澳門雙方代表在會上總結了《安排》貨物貿易的實施情況

4. 港澳廣告企業在粵投資審批權下放廣東省工商局

為落實推進服務業對港澳擴大開放政策在廣東省先行先試，根據2008年8月22日國家工商總局、商務部修訂並頒佈實施《外商投資廣告企業管理規定》，明確外商投資廣告企業項目建議書及可行性報告由工商總局或授權省級工商局審定。而在2008年10月13日國家工商總局下發了《關於授權廣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對香港、澳門地區投資者在廣東省投資設立廣告企業進行項目審批的通知》，授權廣東省工商局對港澳地區投資者在廣東省設立經營廣告業務的外商合資經營企業、外商合作經營企業及外資廣告企業進行審批，故此港、澳廣告企業到廣東省投資設立廣告企業，無需專程到北京作申請。廣東省工商局並公佈相關的諮詢電話為（020-85587198），電子郵箱 raoyop@gdgs.gov.cn。國家工商總局、商務部修訂的《外商投資廣告企業管理規定》全文，可瀏覽 http://www.fdi.gov.cn/pub/FDI/zcfg/law_ch_info.jsp?docid=97742；而《關於授權廣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對香港、澳門地區投資者在廣東省投資設立廣告企業進行項目審批的通知》詳細內容，則可瀏覽：<http://www.gdbip.org.cn/Article/ShowArticle.asp?ArticleID=701>

5. 港澳企業在粵投資道路運輸業立項審批和開業審查權限下放廣東省交通廳

自本年1月1日起，交通運輸部委托廣東省交通廳審批香港、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廣東投資的生產型企業從事道路貨運業務，以及在廣東設立維修、駕培企業和客貨運站場項目，以進一步落實服務業對港澳開放在廣東先行先試的政策。從今年1月1日起，在立項審批程序方面，作出了調整，當中主要包括港澳服務提供者在廣東投資上述業務，由各地級以上市交通主管部門負責受理該類企業的立項申請材料，並進行初審，隨後報省交通廳審批。如港澳服務提供者申請設立客貨運站場項目的，應符合當地客貨運站場建設規劃，辦理相應的籌建和報建手續。此外，在開業審查程序亦作出了調整，其中主要包括港、澳服務提供者在廣東投資前述的業務，開業審查由各地級以上市交通主管部門負責。經省交通廳批准立項的港澳服務提供者投資的道路運輸企業，應填寫與其立項批准經營範圍相符合的道路運輸經營申請表後，直接向企業註冊地地級以上市交通主管部門提出開業申請。有關《廣東省交通廳關於調整港澳服務提供者投資道路運輸業立項審批和開業審查的通知》全文，可瀏覽以下網址：<http://big5.gdcd.gov.cn/gate/big5/www.gdcd.gov.cn/AllAttach/attach/attach89baebcc-0510-4a9d-8398-0e5c569622df.pdf>

6. 內地新政策出台支持加工貿易企業發展

近期國家有關部門和廣東省為積極應對金融危機、促進經濟平穩較快發展出臺了一系列新政策新措施，是要令包括港澳資在內的加工貿易企業可適應新形势下的環球競爭。新政策新措施包括取消出口企業台帳空轉保證金，可減少155億元資金，緩和企業資金壓力；其次是出口退稅及增值稅調整，在一萬一千多種出口產品中，提高七千多種產品出口退稅率，以回復到06年初水平，支持出口企業發展；調整加工貿易禁止類、限制類目錄；國家社保“五緩、四減、三補、兩協商”政策、處理勞資糾紛；及外資投資企業採購國產設備退稅等政策措施。

7. 第三屆中國會展經濟論壇在青島舉行

為了促進澳門會展業的發展，加強業界對外交流，澳門經濟局積極支持業界代表團參加了2008年12月4日至6日在青島舉行的第三屆中國會展經濟論壇。論壇由國家商務部、山東省政府和內地經濟日報社主辦，主題為會展經濟與現代服務業發展。出席是次論壇的澳門代表團成員共26人，由會議展覽業協會會長李志忠任團長，並由該會理事長何海明、展覽協會會長林中賢及廣告商會理事長陳慶生任副團長。本屆論壇內容分為嘉賓演講、專題會議和工業參觀活動三個部份，並設立了圖片展，介紹各地的會展業情況。在論壇舉行期間澳門代表團接受了內地會展雜誌社及網站的訪問，介紹宣傳澳門的會展業，向出席論壇的各地代表展示澳門會展業的概況。澳門業界參與本次論壇取得了一定成果，宣傳了澳門發展會展業的優勢，對促進澳門會展業的發展起到積極的作用，使業界加強了與內地及國際會展業界的交流及聯繫，並與青島市會展業發展辦公室簽訂了戰略合作協議，建立了戰略合作伙伴關係。